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5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周德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的保本或稳健型理财产品，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在前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 日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6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珂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的保本或稳健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的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1 日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4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035,824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170,908,422 股的比例为 1.776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7.99 元／股，最低价为 14.76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47,842,836.01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6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的股份拟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在发布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6 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2 日、2022 年 6 月 10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8）。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035,824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170,908,422 股的比例为 1.776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7.99 元／股，最低价为 14.76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47,842,836.01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 日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7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246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8.9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80,589.08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8,002.47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72,586.61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0208 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且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募投项目金额调整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分配调整后的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新药研发	74,800.00	74,800.00	45,586.61
2	营销网络扩建	4,390.00	4,390.00	2,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25,000.00
合计		109,190.00	109,190.00	72,586.61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审议批准的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即将到期，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之日止。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业务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防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负面影响。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可以保证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该行为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 日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8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的理财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一、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审议批准的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的授权期限即将到期，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的保本或稳健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稳健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券商理财产品、债券产品、分红型保险、基金[风险等级均为 R1-R3]）。且该投资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之日止。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银行或其他合法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是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展开，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的需要。通过适当的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防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的保本或稳健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政策变化等因素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购买理财产品业务，确保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宜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时，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的保本或稳健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的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一）《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编号：临 2023-006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近期收到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 41,067,454.16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项目	收到补助时间	补助金额	补助类型
1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公司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22 年 11 月 29 日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惠企纾困发展扶持资金	2022 年 12 月 7 日	47,910.00	与收益相关
3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2022 年 12 月 9 日	38,500.00	与收益相关
4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增值税退税	2022 年 12 月 9 日	2,306,879.00	与收益相关
5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2022 年 12 月 19 日	27,000.00	与收益相关
6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增值税退税	2023 年 1 月 11 日	1,677,306.00	与收益相关
7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增值税退税	2023 年 1 月 19 日	17,415,069.96	与收益相关
8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企业研发财政补助	2023 年 1 月 20 日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9	河南豫光冶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2 年企业研发财政补助	2023 年 1 月 20 日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三外补助资金	2023 年 1 月 20 日	1,915,669.00	与收益相关
11	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增值税退税	2023 年 2 月 17 日	255,003.00	与收益相关
12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2023 年 2 月 17 日	8,000.00	与收益相关
13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增值税退税	2023 年 2 月 27 日	16,556,117.2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067,454.16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的类型。上述获得的补助资金与收益相关，全部计入当期损益。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057　　证券简称：紫燕食品　　公告编号：2023-010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75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2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5.1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36,300,000.00 元，扣除相关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5,203,207.57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5887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募投项目	账户状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世纪大道支行	安徽云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21931344910333	宁国食品生产基地二期	正常使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重庆紫川食品有限公司	98280078801900004251	荣昌食品生产基地二期	正常使用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安徽云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61210831091039378	仓储基地建设项目	正常使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安徽云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31050178360000007107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正常使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安徽云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310066674013006064887	信息中心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70050122000525595	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正常使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10066674013006633559	信息中心建设项目	正常使用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信息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云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云燕")变更为公司，实施地点由安徽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云峰路以南、振宁路以西变更为上海市闵行区申南路 215 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 日披露的《紫燕食品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公司已按上述决议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账号 310066674013006064887）账户余额全部转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账号 310066674013006633559）用于信息中心建设项目使用。

为了便于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的管理，近日公司对募集资金账户（账号 310066674013006064887）办理了销户手续，公司及子公司安徽云燕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3-017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期限为 12 个月以内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情况

2023 年 2 月 13 日，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签订了"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 B 款），购买一笔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结构性存款；2023 年 2 月 15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四牌楼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购买一笔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结构性存款。

公司已于 2 月 28 日赎回上述产品，合计收回本金人民币 3,000.00 万元，获得利息收益人民币 2.61 万元。上述产品本金和收益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实际收益	本金回收情况
杭州银行	结构性存款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1,500.00	1.5%或 2.6%或 2.8%	2023 年 2 月 15 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9	全部回收
浦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 23JG3058 期（12 天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500.00	1.30%或 2.45%或 2.65%	2023 年 2 月 16 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3	全部回收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3.37	0
2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7.98	0
3	银行理财产品	4,500.00	4,500.00	11.47	0
4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0.62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1.03	0
6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5.50	0
7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26.82	0
8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0.67	0
9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2.50	0
10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24.72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2.50	0
12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1.49	0
13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0.50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36.29	0
15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2.65	0
1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1.71	0
1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7.42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3.61	0
19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3.61	0
20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5,000.00	/	/	5,000.00
21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5,000.00	/	/	5,000.00
22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39	0
23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23	0
合计		57,500.00	47,500.00	267.08	1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3.34	
最近 12 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9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00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 日

证券代码：68862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3-004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274,483 股，占公司总股本 160,000,000 股的比例为 1.421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4.50 元／股，最低价为 28.27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3,270,345.21 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拟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8,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7.80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2022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11）。

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57.80 元／股（